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何伟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持股比例下降（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何伟先生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近日，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何伟先生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何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为26,864,2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4.9966%，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原因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何伟	被动稀释	2019年股票期权行权	2023年5月4日	A股	0	-0.0067%
累计变动比例：						-0.006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003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26,864,200股，持股比例为4.9966%，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姓名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量	占本次变动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何伟	26,864,200	5.0033%	26,864,200	4.996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26,864,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4.9966%，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公司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7日